

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1、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开拓市场业务的新增长点，与自然人尚丙军先生、范荣刚先生签订合作协议书，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与上述人员合资设立“安徽罗普斯金门窗有限公司”（具体以工商核名为准，以下简称“新公司”）。

2、根据公司章程规定，上述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上述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。

二、合作方基本情况

尚丙军，1977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身份证号：3424011977*****，住址：安徽省六安市*****。

范荣刚，1963年出生，中国国籍，身份证号：3402221963*****，住址：安徽省芜湖市*****。

尚丙军先生、范荣刚先生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- 1、拟设立的公司名称：安徽罗普斯金门窗有限公司
- 2、注册资本：2,000 万元人民币
- 3、法定代表人：尚丙军
- 4、住所：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539 号鲲鹏国际广场 7 号楼
- 5、公司性质：有限责任公司

6、经营范围：金属门窗的加工与销售，金属幕墙的加工与销售，铝合金型材的销售（具体以工商部门批准的经营围为准）。

7、股权结构：

| 出资方 | 认缴出资额（万元） | 持股比例（%） | 出资方式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------|
| 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| 800 | 40% | 货币 |
| 尚丙军 | 600 | 30% | 货币 |
| 范荣刚 | 600 | 30% | 货币 |
| 合计 | 2000 | 100% | 货币 |

上述各项信息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制作、销售和安装门窗及幕墙是铝合金门窗终端的服务，其制作、安装水平的好坏决定了最终消费者的选择。公司致力于扩张产业链终端，为最终消费者提供精益，优质的门窗、幕墙制作和安装服务。公司利用产品研发及型材生产领域的优势，通过上述投资事宜来进一步发挥各合作方在品牌传播、组织营销等方面的优势，从而稳定公司销售水平，增强企业渠道优势。

上述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较小。

五、对外投资的风险及应对措施

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，可能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及管理风险。公司将充分关注国家、行业和地方政策以及市场的变化，发挥自身优势，督促合作方加强内部管理，积极防范并化解各类风险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17年3月13日